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林姮伶
電話：02-27208889轉1216
電子信箱：ks261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終字第11231126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銀髮貴人薪傳活動作業須知、教學申請表、113年銀髮貴人服務名單(公告版)各1份 (29641184_1123112627_1_ATTACH1.pdf、29641184_1123112627_1_ATTACH2.odt、29641184_1123112627_1_ATTACH3.pdf)

主旨：轉知市府社會局辦理113年度銀髮貴人薪傳活動自113年1月1日至2月1日受理第1階段申請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市府社會局112年12月22日北市社老字第11232082562號函辦理。
- 二、社會局為使銀髮長者人力資源得以充分運用，使其退休後能繼續貢獻所長服務社會，並將我國傳統民俗技藝及其經驗與智慧傳承予社會大眾，特訂立「臺北市政府社會局銀髮貴人薪傳活動作業須知」。凡符合該作業須知規定之運用單位可申請本市銀髮貴人到貴單位進行薪傳教學，由社會局補助銀髮貴人服務津貼，113年度銀髮貴人薪傳活動重要事項如下：

- (一)可申請之運用單位：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各機關(構)、各區老人服務中心、社會福利機構、老人福利機構及老人公寓(住宅)、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住宿式精神復健機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親子館及育兒友善

中正高中 1121225



MUAA1126014447



園、公辦民營運動中心、區域醫院與醫學中心、社區發展協會。

(二)支付標準：銀髮貴人服務津貼每小時最高新臺幣（以下同）500元。



(三)開課規定摘要：

- 1、薪傳教學課程需6週以上，執行時應依課程核定表辦理，每班開課人數需達12人以上。
- 2、113年度新申請之課程需自社會局核定後開課。如113年度申請之課程及銀髮貴人與前（112）年度相符並為延續性課程，始得於1月起開課。
- 3、開課前應向銀髮貴人確認課程所需材料費以避免爭議。除材料費外，不得向授課對象收取其他費用。
- 4、其他規定請詳閱本活動作業須知。

(四)運用單位補助額度：

- 1、本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社會福利機構、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社區發展協會：每年以3萬8,000元為上限。
- 2、本市機關構、各區老人服務中心、老人福利機構及老人公寓（住宅）、長期照顧服務機構、住宿式精神復健機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公辦民營運動中心、區域醫院及醫學中心：每年以2萬4,000元為上限。

三、本活動自113年1月1日起開放第1階段申請，請於113年2月1日前（以郵戳為憑）檢附「113年度銀髮貴人薪傳活動申請表」、「委託匯款同意書（如銀髮貴人確認曾簽署過匯款同意書者可免附）」，免備文向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提出申請（郵寄地址：103617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81號B1，銀髮貴人專案小組收）。

四、檢附本活動作業須知、113年度銀髮貴人薪傳活動申請表、113年度銀髮貴人服務名單暨專長分類表各1份。本活動相關書表亦得於社會局網站（<https://dosw.gov.taipei/>）／銀髮族服務／社會參與／銀髮貴人薪傳活動項下下載。有關銀髮貴人媒合與申請事宜，請逕洽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電話：02-25555525轉03396簡小姐或03239葉小姐）。

五、若本計畫經費已用罄，社會局得隨即停止受理申請及辦理停止公告。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私立阿布格小科學家幼兒園（已停用）、臺北市私立幼欣幼兒園（已停用）除外）

副本：

